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16-41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0月1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省运城市风陵渡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1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6,402,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8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任武贤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任伟、独立董事武世民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许振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蓬勃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66,145,499	99.90	256,501	0.10	0	0.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66,245,500	99.94	156,500	0.06	0	0.00

3、 议案名称： 关于收购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 7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9,307,296	99.77	159,900	0.23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9,210,695	99.63	256,501	0.37	0	0.00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9,310,696	99.77	156,500	0.23	0	0.00
3	关于收购上海清松制药有限公司 75%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9,307,296	99.77	159,900	0.23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 第一项议案为普通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 2、 第二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3、第三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任武贤为本次交易关联股东合计持有 196,934,804 股回避表决此项议案，此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勤律师事务所

律师：贺虎林、张爱军

-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勤律师事务所关于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2 日